

常州市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常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文件

常人社发〔2020〕131号

关于开展2020年常州市首席专家、 常州市突出贡献人才选拔工作的通知

各辖市区人才办、人社局，常州经开区组织部，各有关单位：

为进一步加强我市创新型、领军型高层次人才队伍建设，根据《常州市“首席专家”选拔办法》（常人才〔2018〕3号）、《常州市突出贡献人才选拔办法》（常人社发〔2020〕128号），今年将开展常州市首席专家、常州市突出贡献人才选拔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常州市首席专家选拔工作

（一）申报范围

从全市企事业单位在职人员中选拔产生，其中专业技术人员

不超过5名、企业经营管理人才不超过2名、高技能人才不超过2名。党政机关不在选拔范围。

（二）申报对象和条件

拥护中国共产党领导，拥有良好声誉及较高社会知名度，具有卓越的创新创业能力，在某一领域或行业做出突出贡献、发挥引领作用、能代表现阶段常州在该领域的最高成就；在常州工作5年以上，年龄不超过55周岁，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务或国家一级以上职业资格，并符合以下条件之一：

1. 具有国内一流学术水平，在科学研究中作出重大原创性成果或者在科学技术创新、科学技术成果转化中取得重要突破，享有较高声誉；

2. 具有较高的专业知识水平，运用高新技术成果或先进管理经验，创（领）办或管理企业，创造国内外标志性品牌，企业实力在国内外同行业中处于领先地位，对国家和社会作出重大贡献；

3. 具有国内领先的专业技术水平，主持并完成国家重点工程、重大科技攻关、重大科技专项、重大国际合作等项目，创造性地解决关键技术问题，并取得重大的经济效益或社会效益；

4. 有专门的技能技艺，在全国同行业中处于领先地位，在新技术、新工艺的引进、消化、吸收或传统工艺的继承、创新、弘扬方面作出重大贡献；

5. 在其他领域为常州经济社会发展作出杰出贡献、在全国

或全省产生重大影响的高端人才。

以 2015 年以来的工作实绩为主要评选依据。

（三）申报程序

采取组织推荐方式。推荐名额分配详见附件 1。

各辖市区人社局、常州经开区组织部负责本辖区企业常州市首席专家的推荐工作，推荐人选须经辖市区委、政府同意后报市人社局；市各有关部门负责本系统人选推荐工作，推荐人选须经各部门党委（党组）研究同意后报市人社局。

（四）报送材料

1. 《常州市首席专家推荐表》（一式两份，需单独装订，同时提供电子版）。

2. 《常州市首席专家人选情况表》（只需电子版）。

3. 其他证明材料（书面材料一份，需按以下顺序编制目录并装订成册）：（1）业绩材料（500 字以内）；（2）个人最高学历证书、职称证书、职业资格证书复印件等；（3）发表的代表性论文与专著复印件；（4）获奖证书复印件；（5）其他能证明自己突出业绩的材料。

4. 申报材料须用标准档案袋封装，并于档案袋正面粘贴统一封面。

二、常州市突出贡献人才选拔工作

（一）选拔类别

包括教育人才、卫生人才、文化人才、社会工作人才、企业

专业技术人员及高技能人才、其他领域人才等六个类别，实行分类选拔。

（二）选拔范围

在全市企事业单位中选拔，党政机关不在选拔范围。

（三）选拔对象

在教育、卫生、文化、社会工作、企业及其他领域一线工作并作出突出贡献的人才。

已获评享受国务院特殊津贴专家、江苏省有突出贡献中青年专家、常州市突出贡献人才（常州市中青年专业技术拔尖人才）的不再参加本年度市突出贡献人才选拔。

（四）选拔条件

热爱祖国，遵纪守法，有良好的职业道德，模范履行岗位职责；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务或国家一级以上职业资格（业绩特别突出的可以放宽至中级专业技术职务或国家二级职业资格）；年龄不超过55周岁，并具备以下条件之一：

1. 长期在教育教学一线工作，实施素质教育业绩突出的优秀教师；研究成果获得国家级教学成果二等奖或省级教学成果一等奖以上的教育工作者；教育管理业绩突出，形成创新性成果，在省内外具有一定知名度的教育工作者。

2. 长期在医疗卫生一线工作，医德高尚，多次成功治愈疑难、危重病症，或在较大范围内多次有效预防、控制、消除疾病，社会影响较大，其学术水平和业绩为同行专家所公认的市级以上

卫生领军人才。

3. 长期在文化艺术、文化遗产保护、新闻传媒、文学创作和理论研究等领域工作，有较高的理论水平和实践创新，业绩突出，获得省级以上奖项，或在省级以上专业期刊发表一定数量的专业论文，或具有一定数量的代表性作品和创造积累，在全省同行中有较高知名度的文化工作者。

4. 长期在社会工作岗位一线工作，具有较高的社会工作价值理念，社会工作能力突出，成绩显著，产生良好社会效益的社会工作者。

5. 长期在企业生产管理一线工作，在科学研究、专业技术、技能技术等方面成绩突出，取得显著经济效益或社会效益的以下优秀人才：

（1）科学研究水平先进，科研课题具有独创性并获得重大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获得省科技进步二等奖以上或市科技进步一等奖以上科研课题的主要完成者。

（2）专业技术上有重大发明创造，在完成国家、省、市重点工程、重大科技攻关、技术改造中，解决重大技术难题，专业技术水平先进，作出突出贡献的专业技术人才。

（3）应用自主知识产权创办或领办企业，综合竞争实力行业领先，在管理工作中运用现代理论，取得显著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的经营管理人才。

（4）技能技术水平较高，在发明创造、技能革新、技能攻

关、技能传承、技能推广等方面业绩突出，获得省以上荣誉称号以及作出突出贡献的优秀高技能人才。

6. 在农林水利、城乡建设、环境保护、体育、现代服务业等其他领域作出突出贡献，在全市产生重大影响的各类优秀人才。

市突出贡献人才选拔以 2018 年以来的工作实绩为主要评选依据，兼顾长期贡献。

（五）选拔程序

1. 由所在单位推荐并按所属行业报市主管部门。

2. 市教育局、市卫健委、市委宣传部、市民政局、市人社局分别负责教育、卫生、文化、社会工作、企业专业技术及高技能、其他领域突出贡献人才的人选推荐和专业评审工作，按照推荐数上报推荐人选。

推荐人选中，35 周岁以下优秀人才比例原则上不低于 10%。

3. 市人才办、市人社局组织专家对各主管部门推荐人选进行综合评审，确定候选人名单，向社会公示无异议后报市政府批准。

（六）报送材料

1. 《常州市突出贡献人才候选人申报表》（一式两份，需单独装订，同时提供电子版）。

2. 《常州市突出贡献人才候选人情况表》（只需电子版）。

3. 其他证明材料（书面材料一份，需按以下顺序编制目录并装订成册）：（1）业绩材料（800 字以内）；（2）个人最高学历

证书、职称证书、职业资格证书复印件等；（3）近2年发表的代表性论文与专著复印件；（4）近2年获奖证书复印件；（5）近2年其他能证明自己突出业绩的材料。

4. 申报材料须用标准档案袋封装，并于档案袋正面粘贴统一封面。

三、有关要求

1. 各地各部门在评审推荐过程中须对所有推荐人的政治、品行、道德、廉洁等情况严格把关，并出具组织推荐报告。

2. 常州市首席专家申报材料请于10月30日前报市人社局。

3. 常州市突出贡献人才人选推荐工作请于10月30日前完成，专业评审请于11月15日前完成，并将评审结果报市人社局。

联系人：李媚；联系电话：85681933；E-mail：872817952@qq.com；地址：市行政中心1号楼B座811室。

附件：1. 2020年常州市突出贡献人才候选人推荐数

2. 常州市首席专家推荐表

3. 2020年常州市首席专家人选情况表

4. 常州市首席专家档案袋封面

5. 常州市突出贡献人才候选人申报表

6. 2020年常州市突出贡献人才候选人情况表

7. 常州市突出贡献人才档案袋封面

(此页无正文)

常州市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常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0年10月10日

附件 1

2020 年常州市突出贡献人才候选人推荐数

类别	候选人推荐数
教育人才	10
卫生人才	20
文旅人才	6
社会工作人才	5
高技能人才（含乡土人才）	14
企业专业技术及其他领域人才	25
合计	80

附件 2

常州市首席专家推荐表

姓名

单位

主管部门

常州市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常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填 表 说 明

1. 此表由申报人所在单位或本人填写。
2. 填写时，如内容较多，可另纸附上。
3. 本表一式两份。
4. 照片大小为 1 寸标准照。

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照片
籍贯		民族		政治面貌		
身份证号码			现从事专业			
行政职务			技术职务			
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电话	

最高学历、学位情况:

所学专业		学历学位	
毕业学校		毕业时间	

主要工作经历:

序号	起止时间	单位名称	从事专业	职务

近五年承担省以上重点工程、项目情况：

序号	承担项目名称	任务来源	完成时间	项目经费	项目角色

近五年代表性论文与专著情况：

序号	题目	发表时间	排名	刊物名称 (中文)	区位及影响因子

近五年获奖情况：

序号	奖项名称	等次	授予单位	授予时间

近五年申请专利情况：

序号	专利名称	申请时间	申请号	专利类别	是否授权

近五年企业经营情况（创办、领办或管理企业类的填写）：

年份	企业名称	年销售额（万）	年纳税额（万）

本人承诺：上述表格中所填写的内容真实、完整，如有虚假，由本人承担一切后果。

签名：

年月日

申报人单位意见

盖章：

年月日

附件 3

2020 年常州市首席专家人选情况表

序号	类别	姓名	身份证号	性别	出生年月	政治面貌	民族	籍贯	毕业学校/时间	学历学位	工作单位	行政职务	职称/职业资格	突出事迹（500 以内）	代表性论文和专著	获奖情况	手机号码

注：本表由市各主管部门填写

附件 4

2020 年常州市首席专家 人选申报材料

姓名

单位

类别

附件 5

常州市突出贡献人才候选人申报表

姓名

单位

主管部门

常州市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常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填表说明

1. 此表由候选人所在单位填写。
2. 填写时，如内容较多，可另纸附上。
3. 本表一式二份。
4. 照片大小为 1 寸标准照，上报表格时请另附 2 寸标准照 1 张用于制作证书。

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照片
籍贯		民族		政治面貌		
身份证号码			现从事专业			
行政职务			技术职务			
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电话	

最高学历、学位情况:

所学专业		学历学位	
毕业学校		毕业时间	

承担专业技术（高技能）工作情况:

序号	承担项目名称	起始时间	预计完成时间	任务来源

主要工作经历：

序号	起止时间	单位名称	从事专业	职务

代表性论文与专著情况：

序号	题目	发表时间	刊物名称 (中文)	国别

代表性论文的数量一般以从事主要研究领域课题为主，不超过 5 篇。

获奖情况：

序号	奖项名称	等次	授予单位	授予时间

注：包括市级以上各类奖项、荣誉称号、知识产权等

学术团体任职情况：

序号	学术团体名称	职务	任职时间	免职时间

申报人单位意见

盖章

年月日

附件 6

2020 年常州市突出贡献人才候选人情况表

序号	类别	姓名	身份证号	性别	出生年月	政治面貌	民族	籍贯	毕业学校/时间	学历学位	工作单位	行政职务	职称/职业资格	突出事迹（300字以内）	代表性论文和专著	获奖情况	手机号码

注：本表由市各主管部门填写

附件 7

2020 年常州市突出贡献人才 候选人申报材料

姓名

单位

类别